关于2021年度区政府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绩效评价

存在问题整改情况的回复

区财政局：

根据你局《关于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重点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存在问题的整改通知》（华容财发[2022]66号）要求，我局按照绩效评价报告，认真梳理问题，逐项整改落实，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1. **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1、项目立项设计和规划管理不严谨。该项目历经3次申请，项目金额由852.90万元到582.40万元再到477.47万元，且每次申请都有相应的批复文件，项目变更过于频繁，每次变更无情况说明。且最终的项目可行性报告中项目总额为582.40万元，但依据852.90万元的批复编制，工程施工合同根据477.47万元的批复签订。**

产生的原因：一是该项目从编制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到初步设计方案，逐项取得批复后再依次申请进行，是确定一个项目从估算额度到最终初步设计慨算逐步精准的过程；二是2020年10月29日才取得区发改局《初步设计方案批复》文件，作为建设实施和控制投资的依据进行公开招投标，因此施工合同根据初设批复工程慨算477.47万元招标，按中标价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合同。

整改措施：我局将此问题举一反三，在其他项目立项时，委托工程咨询机构或组织专家对项目先进行全面调查摸底，包括项目目标及定位、方案构想、居民需求等进行市场预测分析，尽量更精准确定项目投资估算，使各项批复批准的投资估算金额误差控制在10%内。

**2、预算资金到位率不高。根据华容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1年度预算，该项目2021年度预算共计199.00万元，实际到位170.00万元，实际拨付170.00万元。**

产生的原因：2021年度财政预算批复老旧小区区政府宿舍项目资金100.00万元，因当年市财政局印发（鄂州财建发[2021]190）和（鄂州财建发[2021]275）文件，下拨了上级专款资金共计170万元，该资金己满足当年支付工程进度款的要求，所以当年本级预算资金100万元被我单位调减。

整改措施：局领导班子和财务人员加强《预算法》的学习，保障预算资金的分配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并遵循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的原则。

**3、土建项目未取得相关许可先动工。因为工期紧，任务重，未取得鄂州市华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后再施工，该项目动工时间为2021年4月30日，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发证时间为2021年5月7日。**

产生的原因：该项目计划2021年5月份动工，在此前住建局一直积极办理施工许可证前期各项手续。施工单位为尽快完成工程任务，于2021年4月30日技术管理人员提前进场，现场测量数据、复核设计图纸的相关内容等准备工作。

整改措施：我局加强对参建各单位的监督管理，确保基建管理人员及相关管理人员熟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建管理专业知识和工作程序。在日常监督管理中，加强对华容区各类建筑和市政工程巡查，对未取得施工许可证或者开工报告未经批准擅自施工的,责令改正,对不符合开工条件的责令停止施工。

华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11月24日